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通知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下午在公司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为9人。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与会董事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由于公司业务量增加，为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以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新增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新增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公司为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新增总额不超过23亿元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41.29%。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此次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